

证券代码：874191

证券简称：华益泰康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结合电子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现场会议设于华益泰康海口研发中心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诸弘刚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631,41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3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列席 7 人，董事张航、韦飞俊、田曙光、专磊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拟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中信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中信证券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631,41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及自身规划原因，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拟聘请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履行持续督导

职责，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国联民生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631,41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中信证券终止持续督导关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与国联民生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国联民生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因此，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631,41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工作的顺利、高效推进，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事项办理完结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631,41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华益泰康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6 日